**清水河镇2022年度防汛度汛应急预案**

一、编制目的及依据

为认真抓好今年的防洪救灾和河道、水库安全度汛工作，保障各族群众生命财产不受洪灾危害，确保全镇经济稳步健康发展。根据上级防汛抢险指挥部要求，本着“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按照“分级管理，归口管理，协同作战”的原则，结合内地城市持续遭遇强降雨，城市发生严重内涝、部分河流出现超警水情，个别水库溃坝等事件认真反思，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扎实做好汛期防洪救灾和安全生产等工作，切实保障各族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防洪抗旱应急预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清水河镇防汛抗旱指挥部组成人员和主要职责**

**（一）组织人员**

总 指 挥：丁留源 清水河镇党委书记

王艳忠 清水河镇镇长

副总指挥：丁敬喜 清水河镇政法书记

刘海波 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吴学民 清水河镇公安分局局长

哈力买买提.依马木 清水河镇人大主席

王 俊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周姬发 清水河镇副镇长

刘希成 清水河镇副镇长

艾力 清水河镇副镇长

成 员: 鲁 军 霍城县交通管理大队清水河中队长

郑万里 镇卫生院院长

盛建国 镇中心校校长

田桂生 镇党政办主任

阿不都热西提 镇水利站站长

杨新卫 镇司法所所长

托乎提亚 镇民政办主任

张 铭 镇财政所所长

陈前崟 镇武装部副部长

张 涛 镇农技站站长

曹 姗 清水河电信公司经理

潘永刚 清水河移动公司经理

陈 亮 清水河联通公司营业部主任

王 冠 清水河供电所所长

黄中华 镇兽医站站长

阿不都拉 镇林业站副站长

阿 力 曼 清水河村党支部书记

房 修 宝 泉水村党支部书记

张 小 齐 二道河村党支部副书记

伊力汗.吾拉音 二宫村党支部书记

米娜瓦儿.卡德尔 二宫新村党支部书记

王勇刚 西卡子村党支部书记

彭芙蓉 农科站村党支部书记

李 健 城西一村党支部书记

王海林 城西二村党支部书记

张 煜 城西三村党支部书记

尤增彬 双沟一村党支部书记

杨 旺 双沟二村党支部书记

李冬霞 双沟三村党支部书记

洪永军 牧业村党支部书记

陈永贵 清泉村党支部副书记

海娜尔.依马西 可克达拉农田村党支部书记

张付有 可克达拉牧业村党支部书记

李雪莲 城东社区党支部书记

付加臣 城西社区党支部书记

王大明 城南社区党支部书记

再吐娜木.吾普卡斯木 .城北社区党支部书记

金 丽 阳光社区党支部书记

石广领 瞻德社区党支部书记

各村、社区第一书记、主任、驻镇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及水利管理站站长。

**（二）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1.防汛指挥部职责**

防汛抗旱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水利站，由王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主持全盘工作；周姬发、田贵生任副主任，负责日常具体工作。镇防汛抗旱指挥部负责领导、指挥、组织、协调全镇防汛抗旱工作，组织协调指挥重要河流河和清水河镇区抗洪抢险、抗旱减灾工作，组织灾后处理和回复生产等有关工作；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需承担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提出需要由防汛抗旱指挥部研究解决的问题姬相关建议，协调解决防汛抗旱工作中的具体问题，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会议筹备、组织等工作，完成防汛抗旱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确保电话24小时畅通，当河道、渠首、龙口、水库出现险情预警时，应当在第一时间（1分钟内）用电话形势上报镇党委办公室，边报告边处置，5分钟内向全镇各村（社区）通知到位，20分钟之内各村（社区）应急队员就位并将危险区域内人员快捷转移、有效避险。并将有关安全生产的数据及时报送至周姬发处（责任人：王俊13399994000 周姬发13999595109）

**2.成员单位职责**

**水利管理站：**负责根据雨情、水情、旱情、灾情和洪水预报，做好防汛调度和负责所辖防洪抗旱工程的运行安全，组织防洪抢险工作及灾情汇总，负责组织镇域洪水易发河段巡查，确保河道疏通；组织协调实施工程应急和防护，组织抢险车辆（包括铲车、挖掘机在内），不少于2台（辆）。确保电话24小时畅通，当三条河流上游渠首或龙口出现险情预警时，应当在第一时间（1分钟内）用电话形势上报镇镇防汛指挥部。（责任人：阿不都热西提18999381048）

**财政所**：负责申报、筹集防洪、水毁修复资金和救灾经费，按照清水河人民政府和镇防洪办要求，及时审核下拨并监督使用。(责任人：张铭13519980130)

**农技站：**负责指导农业防洪抗旱和灾后农业救灾、生产恢复及防洪；指导调整农业结构、推广应用旱作农业节水技术工作；负责农业救灾的物资储备、调剂和管理。(责任人：张涛18999383356)

**林业站**：负责协调用于抗洪抢险的林木砍伐、林区防洪抗旱，指导、监督检查汛后林木补种。(责任人：阿不都拉15628172757)

**畜医站**：负责收集、整理畜牧业洪旱灾情，指导畜牧业防洪抗旱和救灾、恢复生产等工作；负责畜牧业饲草料、兽药等救灾物资储备、调剂和动物疫病防治，预防和控制人畜共患病发生。(责任人：黄中华13899715775)

民政办：负责组织、协调洪旱灾害救灾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组织做好灾情统计，做好灾情统一发布、上报工作；组织、指导和开展救灾捐赠，管理、分配国家、自治区、自治州、县专项救灾款物，并监督检查其使用情况。(责任人：托乎提亚13201111179)

**卫生院**：负责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及时向县防指提供洪旱灾区疫情与防治信息，组织卫生部门和医疗卫生人员开展防病治病，预防和控制疫病的发生和流行。(责任人：郑万里15599999110)

**公安分局：**负责维护次序，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组织、指导开展自救，做好社会治安保卫工作。（责任人：吴学民13369820098）

供电所：负责辖区群众的用电安全，及时上报灾情数字和安全隐患并尽力第一时间排除安全隐患，做好群众的安抚工作。（责任人：王冠15709991323）

**霍城县交通管理大队清水河中队：**协助镇防指组织群众撤离和转移；协助做好防洪车辆特别通行证的发放工作；紧急防洪期间，根据需要，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和区域管制工作。(责任人：鲁军13095115885)

**武装部：**组建30一50人的重大险情抢险突击队，负责清水区域重大汛情、旱情应急抢险工作。做好治安保卫工作，在必要时，根据防汛抗灾抢险指挥部的指令对有关地段实行交通管制，协助和强制群众撤离。（责任人：陈前崟13319993356）

**中心校：**组织镇内学校，负责加强各项防范措施，必要时及时组织转移，保障师生安全，组织做好学校防洪减灾救灾工作，尽快恢复正常教学秩序。（责任人：盛建国15299032666）

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负责所辖通信设施的防洪安全和维护工作；做好汛期防洪抢险抗灾中的通信保障。并根据汛情需要，协调调度应急通信设施。(责任人：曹姗、潘永刚13999383678、陈亮15609995005)

**三、重点防洪区域职责分工**

**（一）大西沟河流域（总负责人：刘希成 18196979077）**

刘希成接到防洪预警通知后，应当在第一时间（5分钟内）通知大西沟河流域责任范围内村、社区做好应急准备工作，疏散河岸低洼处群众、牲畜向安全地方转移。提前做好用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各项准备工作。凡发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要在第一时间用电话形势边处置边报告、边核实边书面报告，不得迟报、缓报、漏报、瞒报。督促责任区各村区加强对提防、水库、河道的巡查，确保险情早发现、早处置。

1.西卡子村一、二、四组任务分配段：从太平渠引水口以下至六连砂厂处。（第一责任人：王勇刚）

2.二宫村任务分配段：从六连砂厂至与牧场村交界处。（第一责任人：伊力汗.吾拉音）

3.牧场村任务分配段：从与二宫村一组交界至312国道加尔苏大桥处。（第一责任人：洪永军）

4.双沟一、二村任务分配段：从加尔苏大桥下至64团9连交界处(河道东侧)。（第一责任人：杨旺、尤增彬）

5.鸡场任务分配段：从加尔苏大桥下至64团9连交界处(河道西侧)。（第一责任人：尤增彬）

**（二）小西沟河流域（总负责人：周姬发13999595109）**

周姬发接到防洪预警通知后，应当在第一时间（5分钟内）通知小西沟河流域责任范围内村、社区做好应急准备工作，疏散河岸低洼处群众、牲畜向安全地方转移。提前做好用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各项准备工作。凡发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要在第一时间用电话形势边处置边报告、边核实边书面报告，不得迟报、缓报、漏报、瞒报。督促责任区各村区加强对提防、水库、河道的巡查，确保险情早发现、早处置。

1.西卡子村三组任务分配段：从与大西沟交界至示范林场交界处。（第一责任人：王永刚）

2.农科站村任务分配段：从示范林场与农科站村一组交界至小郭砂厂与城西三村土地交界处。（第一责任人：彭芙蓉）

3.城西三村任务分配段：从与农科站交界处（含小郭砂场）至312国道大桥处。（第一责任人：张 煜）

4.城东居委会任务分配段：从312国道大桥至霍城二中（新华路桥）处。（第一责任人：李雪莲）

5.城南居委会任务分配段：从新华路（霍城二中）大桥至218省道大桥处。（第一责任人：王大明）

6.城西居委会任务分配段：从218国道至原武警四支队驻地与城西二村交界处。（第一责任人：付加臣）

7.城西二村任务分配段：从原武警四支队驻地与城西二村交界至二道河水库溢洪道（河道西侧）。（第一责任人：王海林）

8.65团5连、二道河村三组任务分配段：从原武警四支队驻地与城西二村交界至二道河水库溢洪道（河道东侧）。（第一责任人：张 小 齐 、5连连长薛鹏）

9.二道河村一、二、四、五组任务分配段：二道河水库及周边区域。（第一责任人：张 小 齐 ）

10.可克达拉村任务分配段：从二道河水库以下至64团21连处。（第一责任人：海娜尔.依马西）

**（三）大东沟河流域（总负责人：王俊13399994000）**

王俊接到防洪预警通知后，应当在第一时间（5分钟内）通知大东沟河流域责任范围内村、社区做好应急准备工作，疏散河岸低洼处群众、牲畜向安全地方转移。提前做好用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各项准备工作。凡发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要在第一时间用电话形势边处置边报告、边核实边书面报告，不得迟报、缓报、漏报、瞒报。督促责任区各村区加强对提防、水库、河道的巡查，确保险情早发现、早处置。组织各河长和相关部门迅速行动，把防汛抗旱工作作为重点，集中开展巡河巡库工作。

1.清泉村任务分配段：从与芦草沟交界至原清水电站引水闸处。（第一责任人：陈永贵 ）

2.泉水村任务分配段：从原清水电站排水闸至65团218公路桥交界处。（第一责任人：房修宝）

3.清水河村任务分配段：65团218公路桥交界至铁路桥交界处。（第一责任人：阿 力 曼）

4.二道河村任务分配段：从铁路桥至兰干乡五一牧场交界处（河道西侧）。（第一责任人：张 小 齐）

**四、应急响应**

**（一）应急响应总体要求**

1.各村（社区）、驻镇企事业单位应坚决执行镇党委、政府和领导小组有关抗洪抢险的重大决策和部署，按照职责分工履行各自的义务，要对防洪抢险工作做到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各村（社区）提前做好本单位范围内（任务分配段）河道防洪水利设施清障，障碍物的前期清理等各项工作。

2.各村（社区）制订与镇政府相对应的防洪预案，成立防汛抗灾领导小组。在汛期应组织好应急小分队，制订汛期值班制度，各责任区实行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及时掌握汛情，及时将洪讯情况上报镇防洪办备案。值班人员手机，特别是带班领导的手机和电话，要确保24小时畅通，并将防洪预案及物资筹备上报镇防洪办公室。

3.各村（社区）、各驻镇企事业单位，要服从防洪抗灾指挥部的统一指挥，技术上要听取水利部门的安排和要求，同一条河流上的分段，共同承担防洪任务的村（社区），要相互团结协作，凡是因相互推脱、不服从调遣、自由散漫造成恶劣影响的，将追究第一责任人或各单位主要领导责任。

**（二）应急响应措施**

防洪抗洪是全民的义务，经防汛抗灾指挥部统一安排部署，各驻镇企事业单位、各村（社区）的防洪物资收集后统一管理镇防洪办监督。

1. 各驻镇企事业单位，各社区15人以上单位缴纳10#铁丝1000公斤，15人以下的单位缴纳10#铁丝500公斤。
2. 各村（居）委会根据各自具体情况筹备树枝、椽子以及塑料编织袋等防洪物资，由专人负责。各村（居）由党支部书记（主任）作为第一责任人，组织应急抢险人员20-30人，抢险、运输车辆（包括铲车、挖掘机、拖拉机等）。各村（社区）应急分队人员名单及机械名单附后

以上物资必须在4月10日前筹备缴纳完毕，届时镇水利站将对各驻镇企事业单位、各村（居）委会物资储备情况进行不定期督查，对未完成或准备不到位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1. **防洪物资收集单位**

清水河镇水利管理站

联系人：阿不都热西提（水利站站长）

手机号：18999381048